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2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鹏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总金额人民币 3 亿元的借款额度，实际借款金额以双方签署的合同或文件为准，借款额度有效期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年化利率为 3.5%，借款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鹏先生、穆柏军先生、黄黎黎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绩效考核及发放方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结合高级管理人员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实际任职期间及年度绩效考核结果，董事会同意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绩效考核及发放方案，参与考核的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发放 2025 年度绩效薪酬人民币 1,171,422 元，其中 2026 年发放金额为人民币 585,711 元，递延发放金额为人民币 585,711 元。

董事肖家河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9 日